**二轮专题训练：小说专题（ ）——寓言体小说的特点**

一、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小题。

**丹柯（节选）** ［苏联 高尔基］

古时候地面上就只有一族人，他们居住地的周围三面是走不完的浓密的树林，一面是草原。这是一些快乐的、强壮的、勇敢的人。可是有一天困难的时刻到了：不知道从什么地方来了一些别的种族的人，把他们赶到林子的深处去了。那儿很阴暗，而且到处是泥沼；要是阳光照在泥沼上，就会有一股恶臭升起来，人们会因此而接连死去。他们明白，要想活命，就得走出这个林子，摆在他们面前的只有两条路：一条路是往后退，可是那里有凶狠的敌人；另一条路是朝前走，可是那儿又有巨人一样的大树挡着路，夜晚人们燃起篝火的时候，那些大树紧紧地挤在他们的四周。人们老是坐着在想，恐惧在他们中间产生了，绑住了他们的强壮的手，林子里开始听见胆小的话了，起初还是胆怯的、小声的，可是以后却越来越响了……

丹柯是那些人中间一个年轻的美男子。美的人总是勇敢的。他对他的朋友们说：“什么事都不做的人是不会得到什么好结果的。为什么我们要把气力浪费在悲哀和恐惧上呢？走，我们到林子里去，我们要穿过林子，林子是有尽头的，世界上一切都是有尽头的！我们走！”

他们望着丹柯，看得出他是他们中间最优秀的一个，因为在他的眼睛里闪着坚定的力量和火一样的光芒。

“你领导我们吧！”他们说。

丹柯领着他们。大家跟着他走——他们相信他。这条路是很难走的！四周是一片黑暗，他们每走一步都碰到泥沼张开那些龌龊的、贪吃的大口，想把人吞下去；树木像一面牢固的墙拦住他们的路。每前进一步都要流很多的汗和血。他们走了很久……树林越来越密，气力越来越小！人们开始抱怨起丹柯来，说他年轻没有经验，不知道把他们领到哪儿去了。但丹柯还在他们的前面走着，快乐而安详地走着。

可是，林子的上空突然降下了一场大雷雨，林子显得非常黑，闪电在林子的上空飞舞，用寒冷的青光把林子照亮了一下，马上又隐去了，来去一样地快，好像它们的出现是专来吓人似的。树木给闪电的寒光照亮了，它们好像活起来了，伸出满是疙瘩的长手，结成一个密密的网，像要把他们挡住一样。人们给弄得疲乏透顶，一点勇气也没有了。于是，他们就把怨气出在丹柯的身上，开始抱怨他不能好好地领导他们。

他们站住了，又疲倦又生气，在树林的喧响中，在颤抖着的黑暗中，开始质问起丹柯来。

“你对我们只是个无足轻重的、有害的人！你领导我们，却把我们弄得筋疲力尽了，因此你就该死！”

丹柯挺起胸膛对他们大声说：“我有领导的勇气，所以我来领导你们！可是你们呢？你们做了什么对自己有益的事情呢？你们只是走，还不能保持气力走更长的路！”

可是这些话反倒使这些人更生气。

“你该死！你该死！”他们大声嚷着。

树林一直不停地发出低沉的声音,来响应他们的叫嚷,电光把黑暗撕成了碎片。丹柯望着这些人,觉得他们现在跟野兽完全一样。于是,怒火在他的心中燃烧起来,不过又因为怜悯他们而熄灭了。他爱这些人,而且他认为,他们没有他也许就会灭亡。他愿意拯救他们，把他们领到一条容易走的路上去，于是在他的眼睛里亮起那种强烈的火的光芒……可是他们以为丹柯发了脾气,于是便警戒起来,就像一群狼似的,等着他来攻击他们；他们把丹柯围得更紧了,为着更容易捉住他，弄死他。丹柯已经明白了他们的心思，因此他的心燃烧得更厉害了，因为他们的这种心思使他产生了苦恼。

树林一直在唱着它那阴郁的歌，雷声隆隆地响起来，大雨哗哗地下起来了……

“我还能够为这些人做什么呢？”丹柯的叫声比雷声更大。忽然他用手抓开自己的胸膛，从那儿拿出自己的心来，把它高高地举在头上。他的心燃烧得跟太阳一样亮，不！比太阳更亮！整个树林完全静下去了，林子被这个伟大的人类之爱的火把照得透亮，黑暗逃跑了。人们全吓呆了，好像变成了石头一样。

“我们走吧！”丹柯大声地说，他高高地举起那颗燃烧的心，给人们照亮了道路，带领着大家向前奔去。

他们像着了魔似的跟着丹柯向前冲去。这个时候树林又发出了响声，吃惊地摇动着树梢，可是它的喧嚣被奔跑的人们的脚步声盖过了。众人勇敢地奔跑着，他们都被燃烧的心吸引住了。现在也有人死亡，不过死的时候没有抱怨，也没有眼泪。丹柯一直在前面走，他的心也一直在燃烧，燃烧！

树林忽然在他们前面分开了，等到他们走过以后，它又合拢起来了，还是又密又静的；丹柯和所有的人都浸在被雨水洗净了的空气和阳光里。在他们的后面，在林子的上空，还有雷雨，可是在这儿太阳发出了灿烂的光辉，草原一起一伏，好像在呼吸一样，草叶带着一颗一颗钻石一样的雨珠在闪亮，河面上泛着金光……黄昏来了，河上映着落日的霞光，鲜红耀眼，跟那股从丹柯撕开的胸膛淌出来的热血是一样的颜色。

骄傲的勇士丹柯，望着横在自己面前的广大草原，望着这自由的土地，骄傲地笑起来。随后他倒下去——死了。

充满了希望和快乐的人们欢呼雀跃，并没有注意到他的死，也没有看到丹柯那勇敢的心还在他的尸首旁边燃烧。只有一个仔细的人注意到这个，有点害怕，拿脚踏在那颗骄傲的心上……那颗心裂散开来，成了许多火星，熄了……

**1．本文作为寓言体小说，主题具有多元性，请根据文本简要分析。**

二、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下面小题。

**文本一：** **牲畜林 [**卡尔维诺]

（德国鬼子进村扫荡，村民们都会把牲畜赶到灌木丛和树林里，防止被德国鬼子抢走。这一天德国鬼子又进村了，一个德国兵发现了朱阿家的一头名叫“花大姐”的奶牛，把其赶走，为了追赶伙伴，他也走入了树林，并迷了路。此时为了夺回唯一财产的朱阿正拿着猎枪伺机而动……）

朱阿一直尾随在德国兵后面，保持着一定距离，不时躲在篱笆或矮墙后面瞄准。但无论如何总拿不稳枪，更何况德国人和母牛靠得那么近，他哪里敢扣动扳机。

德国人心惊胆战地打量着这浓密的树林，琢磨着如何才能走出去。忽听杨梅果树丛中一阵响动，跑出一头漂亮的粉红色小猪。在他的家乡，从未见过猪在树林子里跑来跑去。他松开牵牛的绳子，就去追赶那头猪。“花大姐”一旦得到了自由，就一头钻进树林跑了，这里有它许多朋友。

对朱阿来说，这正是开枪的好机会。德国人手忙脚乱地在抓猪，想要紧紧地抱住它，但猪还是挣脱了。

就在朱阿站在那里准备扣动扳机时，附近出现了两个小孩，一男一女，头戴毛线帽，足登长筒靴。他们脸上挂着泪珠说：“朱阿，请你瞄准点。要是把我们的猪打死了，我们就什么也没有了。”朱阿手中的猎枪又跳起了塔兰泰拉舞。他的心肠太软了，激动得太厉害了。这倒不是因为他要杀死那个德国鬼子，而是为那两个可怜孩子的猪担心。

德国兵在林子里转悠，对自己看到的东西感到惊奇：小鸡栖息在树上，豚鼠从树洞向外伸头探脑。简直像诺亚方舟一样。看，松树枝上站着一只开屏的火鸡。他连忙伸手去抓，但火鸡轻轻一跳，跳到更高一层的枝上,尾羽依然展开着。德国兵开始爬树。他每向上爬一层，那只下巴垂肉鲜红的火鸡，就跳到更上一层的树枝上，挺着胸脯，一直保持着开屏的姿势。

朱阿头顶茂盛的树枝，双肩和枪筒也用树枝伪装起来，他悄悄来到树下。这时，一位年轻的、戴红头巾的胖姑娘来到他身边。“朱阿，”她说，“你听我说，如果你打死德国人，我就嫁给你。要是打死了我的火鸡，我就割断你的脖子。”听了这话，年纪已经不轻、但还没结婚的、腼腆的朱阿羞得满面通红，手中的猎枪像烤肉的铁叉一样在眼前转动起来。

德国兵继续向上爬，树枝越来越细，脚下的树枝突然折断，他掉了下来，差点砸在朱阿身上。这次朱阿不糊涂了，拔腿就跑，伪装的树枝掉了一地。德国兵摔在松软的树枝上，没有受伤。

德国兵来到一个布满灰岩石、长满绿苔藓的地方，附近只有几棵干枯的松树，前面就是悬崖。一只母鸡正在洒满松枝的地上觅食。德国人急忙去追鸡。

这是一只光秃秃没剩几根毛的母鸡，人们再也不可能见到比它更老、更瘦的鸡了。是全村最穷的老太婆吉鲁米娜的。它很快被德国兵抓住了。

朱阿埋伏在岩石的高处，用石头垒了个枪座。实际上，他修筑的是个掩体，只留下一个可以放枪筒的射击孔。现在他可以毫无顾忌地开枪了，就算把那没毛的母鸡打死，也没什么关系。

正在这时，吉鲁米娜老太太身披黑色破披肩走了过来，向他讲了这样一个道理：“朱阿，德国人拿走了我的鸡，那是我在世界上唯一的财产，这已经够使我伤心的了。现在要是你把鸡再打死，那我就更伤心了。”

听了老太大这番话，朱阿的手比以前颤抖得更厉害了，他的责任太大了。尽管如此，他还是鼓足了勇气，扣动了扳机。

听到枪声，德国人看到手中的鸡没了尾巴。接着又一声，翅膀丢了一只。难道这只鸡有魔法，会在手中自我爆炸，自我消耗？又是一枪，母鸡的毛全部剥光，除了还在不停地叫以外，简直可以直接送去烧烤。心惊胆战的德国兵抓住鸡的脖子，手臂平伸出去，同自己身体保持一定距离。朱阿的第四枪恰好打在他手下面一点的鸡脖子上，他手中只剩下了一个鸡头。他飞快地把鸡头扔掉，撒腿就跑。但再也找不到路了，前面是个乱石崖。石崖边上长着棵角豆树，上面趴着一只大猫。

现在,他对在林子里能看到各种家养的动物,已毫不奇怪了。他伸手去抚摸那只猫，希望能听到它的呼噜声，聊以自慰。

要知道,很久以来,这个林子里就有一只凶恶的野猫,专门捕食飞禽,有时甚至到村子里偷鸡吃。原以为可以听到猫呼噜的德国兵,看到那只凶狠的动物,竖起全身的毛向他扑来,他感到快要被野猫的利爪撕成碎片。人和野猫在厮打中一起滚下了石崖。

就这样，朱阿这个劣等射手，受到了像全村最伟大的游击队员和猎手一样的欢迎。人们用公积金给可怜的吉鲁米娜买了一窝小鸡仔。 （选自《牲畜林》，有删改）

**文本二：**

“延迟”手法在民间故事中运用较多。20世纪形式主义学派理论家什克洛夫斯基在研究了大量民谣、童谣、神话、民间故事之后，发现它们运用的一系列手法：反复、延缓、重复叙事等，都在于尽量拉开读者与终点的距离，拖延到达的时间，使得小说不再平缓的前进，让读者不时觉得会发生些什么，从而造成因为不顺利而陡增的心理期待，一句话，即延迟是同一事件的重复，丰富了文章内容，使得小说推进得更有层次。 （选自《小说欣赏中的“摇摆”和“延迟”》，有删改）

1. 卡尔维诺的作品富有寓言或童话般的色彩，这一点在文章的高潮和结尾处有着充分的体现，请结合文本进行分析，并指出作者这样写的目的。

三、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小题。

**渴望健康的人**

[意大利]布扎蒂

距离城市约莫两公里的山岗上，坐落着一所庞大的城堡式麻风病院，一道坚固厚实的围墙高耸在城堡四周，兵士们在围墙上放哨巡逻。

薄暮时分，麻风病人照例聚集在围城跟前，向态度温和的那些兵士打听消息。

“喂，加斯帕尔，”他们问道，“今儿晚上你可瞧见什么？大街上有人吗？你说有一辆马车，噢，那是什么样式的马车？……王宫掌灯了吗？灯塔的火炬点亮了吧？……公爵可已回来？”

他们一连几个钟点站在那里喋喋不休地闲扯，丝毫不觉困惫。

惟独一个年轻病人从不在这种场合露面。他入院才两个月，出身高贵门第，是个骑士，他叫姆塞利东。

“你怎么在这里独自闷坐？”同伴们打他病房前经过，问道，“加斯帕尔答应今天晚上给我们讲焰火晚会的盛况，想必十分有趣呢！”

“朋友们,”他走近门槛,用一块白亚麻布遮掩着狮子般的丑脸，温柔地说,“我明白,哨兵讲述的趣事逸闻使你们痛楚的心灵得到莫大的慰藉,这是把你们跟外面那个大千世界,跟健康者的城市联系起来的惟一纽带。是这样吗？”

“是的，确实是这样。”

“这意味着你们已经听任命运之神摆布，永远不再希求离开这里，而我……”

“你怎样？……”

“而我并不甘心接受命运的安排，我确信会重获健康，明白吗？我渴望像往常一样健康地离开这里，重返家园。”

熙攘的人群中走来一个名叫贾柯莫的老头儿，他是麻风病院资格最老的病人，年纪至少一百一十岁，麻风病折磨他几乎已有一个世纪。他早已没有像样的四肢，脑袋、胳膊、大腿溃烂模糊，身躯就像一根细竹竿，一绺白发粘在脑门上。他和蔼慈爱，聪明睿智，博得所有病人的尊敬。听到姆塞利东的谈话，贾柯莫老头止住脚步， 对他说：

“姆塞利东，可怜的孩子，我到这儿将近一百年了，走进这个大门的人，从来不曾有谁能活着走出去的。这是麻风病人的命运。不过你将亲眼看到，我们在这里一样能够生活，甚至可以生活得十分快活。”老头儿说完，摇晃了一下那长着美妙白发的脑袋。

“不过，”姆塞利东替自己辩护,“我需要恢复健康。我是百万富翁，你倘若登上围墙，就能瞧见我的府邸和它的两个闪烁着耀眼光辉的白银圆顶，我的骏马、狼犬、猎人、仆人在等待我。你应该明白，智慧的长者，我需要健康。”

“倘若仅仅凭主观的意愿便足以驱逐病魔，事情自然十分简单。”贾柯莫慈祥地微笑。

“不，我无须借助于药物，我只是向上帝祈祷。”

“祈求上帝施恩治愈你的病？我们每个人都在祈求，没有一个夜晚不向上帝表示我们的虔诚，可是谁……”

“是的，人人都在祈祷，但跟我的情况完全不同。你们每个晚上去跟哨兵山南海北地胡扯，而我却向上帝千百次祈祷。你们干活，读小说，玩纸牌，几乎跟健康的人一般逍遥自在，而我除去吃饭，喝水和睡觉绝对必需的时间之外，始终心敛意宁地祷告，即便是吃饭的时候，甚至进入睡乡之后，我也不曾停止默祷。贾柯莫，你是富于智慧的长者，会明白这些事儿。”

贾柯莫听着这一席话，身躯不停地颤栗，滚滚热泪夺眶而出，淌在死灰色的脸皮上。

“是的，是的，”老头儿呜咽说，“像你这般年纪的时候，我也曾专心致志于祈祷上帝……谁晓得我的意念稍一松弛，中断了祈祷，全部心血换得的成果竟然统统毁于一旦……你瞧，我现在被疾病糟蹋成什么模样……”

“那么说，”姆塞利东问，“你不相信我……”

“我只能说愿上帝保佑你。”老头儿嗫嚅着踉踉跄跄地朝着聚集在围墙前面的人群走去。姆塞利东独自在厢房里打坐，全神贯注地祷告，毫不理会病友们的召唤。

两年过去了……

一天，姆塞利东走出病室，灿烂的阳光迎面照来，人们惊诧地发现，他的狮子一般丑陋的模样不见了，显现出来的是一副青春焕发的英俊脸庞。麻风病症消失了。

“他恢复健康了，健康了！”病友们欢欣雀跃，把他当做凯旋的英雄高高举起来。他获得了自由，在守卫的哨兵跟前举行了欢送仪式。随后，贾柯莫老头颠踬着陪送他出院。哨兵检验了证件，用钥匙开启大锁，打开了大门。

晨光灿烂，展现在他眼前的世界清新温柔，充满着希望。葱郁茂盛的树林，青翠如茵的草地，鸟儿清脆甜润的啁啾声。远处显现出城市、莹白的塔楼、花园凉台、招展的旗帜，外面有着纷纭扰攘的人群和变幻莫测的世界，有着女人、奢靡、宫殿、阴谋、权势、武力。这是人的王国！

贾柯莫惊羡地看到青年人喜形于色，容光焕发。姆塞利东瞧着大好世界的美景，露出欣慰的笑容。但这只是一刹那！骤然间，年轻骑士的脸色刷地一下变得苍白。

“你怎么啦？”老头儿觉得姆塞利东是由于过度兴奋而晕眩。

哨兵在一旁催促：“快一点儿，青年人，迈开步子走出去，我要关闭大门了。”

姆塞利东相反地倒退了一步，用双手捂住面孔：

“天哪，多么可怕呀！”

“你怎么啦？”贾柯莫重复地问，“觉得不舒服吗？”

“简直无法忍受，”姆塞利东惊呼，他眼前的景象霎时间完全变了。塔楼和宫殿的圆顶消失得无影无踪，只见龌龊的茅屋、粪土、贫穷；屋顶上的旗帜不见了，只有黑压压的一片牛虻。

老头儿问：“告诉我，姆塞利东，你瞧见什么啦？淫秽腐朽取代了原先的辉煌灿烂，颓败肮脏的茅屋取代了原先金碧辉煌的宫殿。对吗，姆塞利东？”

“是的，是的，一切都变得那么令人可怕。为什么？世界上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我知道，”智慧的老头儿回答，“这是我们的命运，一切全得付出昂贵的代价。你获得了胜利，恢复了健康，现在该你偿付代价了。

“偿付代价？为什么？”

“你战胜了病魔，你不复是往日的你，而是脱胎换骨了。随着你逐渐恢复健康，驱使你渴望健康的种种人世间的诱惑便愈益远远地离开你，最终成为过眼云烟，使人超凡脱俗。这就是偿付的代价！你最终成了我们的人，姆塞利东！留下来吧，留在我们这些麻风病人中间……喂，哨兵，把大门关上吧，我们回去了。”

砰的一声响，哨兵关上了城堡的大门。

（有删改）

[注]麻风病是由麻风杆菌引起的一种慢性传染病。临床表现为麻木性皮肤损害，严重者肢端残废。

3．有评论家认为这篇小说具有浓厚的寓言色彩，请联系小说谈谈你的理解并说明其寓意。

四、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下面小题。

**马背上的少年**

王若冰

①少年想逃走，他为此做了很久的准备。

②阳光照在红土地上。少年觉得自己的脸很烫，汗很快就淌下来。他用手胡乱地抹了一把，手上立刻黏糊糊、湿漉漉，他觉得整个身体都被太阳烤得失去了知觉。

③少年听到一声野马的嘶鸣。在那边树林中间的草地上，是野马的天堂。少年从小就爱马，每天都会从自己的家走到野马活动的区域。他第一次看到野马时，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他根本不知道，在离自己这么近的地方，竟然有如此多的野马。那些野马有黑色的、有棕色的，也有白色的，毛色光亮，身体高大而健硕。它们奔跑在草地上，它们驰骋在树林之间，或三五成群，或成双成对。少年抬头看看天，那时的太阳正在头顶上，明晃晃地照着。光线在树叶之间，在马与马之间，在树与草之间来回跳跃，形成了一道道斑驳、灿烂而又奇特的光景。

④那一瞬间，少年的心立刻就灿烂起来。

⑤少年又回头看看自己的家，不由得有些伤心。

⑥这时，一辆越野车停在了离他十几米的土石路边。车上走下一个身材高大的中年人，用典型的澳大利亚口音的英语说：“你好。这里离加油站多远？”

⑦中年人一边说，一边朝少年走来。少年用手指了指西边，说：“在那个路口的拐角处。我不知道究竟有多远。我猜，也许要走一天才能到那里。

⑧中年人脸上浮现出忧虑，沮丧地摇头：“哦，真糟糕，我的车要没有油了。”

⑨少年问：“你要去哪里？”

⑩中年人说：“我要往北穿过中部大片红土地游玩，边走边看。你，怎么一个人在这里？”

⑪少年说：“我的家在这里。”

⑫中年人说：“那你的爸爸妈妈呢？他们有车吧？他们有没有多余的汽油？”

⑬少年说：“我们家没有汽车。”

⑭中年人惊讶地说：“那你们不出去吗？不去购物买食品吗？”

⑮少年说：“森林里会找到需要的食物，我们不需要出去。”

⑯中年人仔细地看看少年的脸，说：“对对，我忘记了，你是土著，这是你们传统的生活方式。可是，外边的世界很大很精彩，你还这么小，难道你还要继续像你的祖父辈一样，在山洞里过完一辈子吗？你真的不想出去吗？”

⑰中年人看着少年，一脸不解。

⑱中年人说了再见，坐上车，又探出头对他说：“我要去看更美的世界了，年轻人。”然后，车“呼”一下开出很远。少年望着车渐渐消失，他觉得似乎失去了什么。他跑到树林中的野马中间，那匹枣红色的野马看到他，嗒嗒地走过来，用头蹭了蹭他的脸。少年将脸贴在枣红马的脸上，无声地流泪。

⑲枣红马安静地任凭少年的泪水在它的脸上泛滥成灾。

⑳几声清脆的鸟鸣划过天际，少年拍拍马，一跃而起，跳到了马背上。

枣红马一声长鸣，带着少年朝红土地奔驰。

少年的眼前浮现出很多画面：他从出生就一直居住的山洞，父母和他的一大群兄弟姐妹在山洞中生活起居，每天就像生长在这山林中的树木、野草和各种小动物一般，生活得很原始。少年记得有几次，有人来让他们去生活更方便一些的村庄住，他们说那里有学校，孩子们可以上学，有超市、加油站、医院等。少年听得津津有味，但是父母却一口拒绝了。父母说：“不去，这山林就是我们的家、我们的世界，我们祖祖辈辈都在这里生活，已经生活了几万年了，为什么要离开呢？”

少年望着父亲那张黑黝黝的脸、那一头卷在一起的乱糟糟的头发，又看看母亲，母亲的头发也打着卷儿，黏糊糊地披散在头上。少年很迷茫，少年就想一定要离开这个地方。

少年爱山林树木、野马与草原。

但是，少年对外边世界的向往，如野草一般在心头滋生、疯长。

枣红马奔驰在草原，又来到红土地上，一直向南而去。少年骑在马背上，思绪随着马蹄声飞得越来越远。

那天，少年很晚才回到山林，回到山洞里，他看到一家人已经横躺竖卧地在山洞里睡着了。少年却睡不着，他不知道中年人是否找到了加油站，他在想外边世界到底是什么样的。那一夜，少年睁着双眼，一直到洞外射进丝丝缕缕的光。

天亮后，少年离开了山洞，离开了山林。

少年骑上枣红马，一路向南。枣红马奔驰了一程又一程，少年终于来到一条宽阔的马路上。他眼中的世界瞬间就打开了一扇全新的窗。

少年历经磨难，彻底走出了山洞，来到了墨尔本，在这个他做梦也想象不到的色彩缤纷的城市里，开启了另一段生活旅程。

二十年后，那个马背上的少年在墨尔本活出了一片新天地，娶妻生子，住起了别墅。偶尔，与妻子、儿女讲起山林里的时光，他总是能听到一阵嗒嗒的马蹄声在耳边响起。

儿子说：“爸爸，你小时候的生活可真幸福啊！”

已经是中年的他一愣，问：“为什么？”

儿子说：“山林里多自由，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有树有鸟有草原，还有那么多野马，你为什么要跑出来呢？”

儿子满脸的羡慕。

他一愣，耳边再次响起嗒嗒的马蹄声，仿佛那匹枣红马正在向自己跑来。（选自《小小说选刊》2021年第18期）

**4．根据以下词条解释，从叙述特点的角度分析本文是否属于寓言体小说。**

**寓言体小说：一种具有寓言化叙述特点的小说，往往通过对时空、人物、情节等内容的抽象化，刻意拉开与生活的距离，凸显故事中具有象征意味的符号，以此透视人类共有的生存状态。**

1. ①歌颂了丹柯勇于实践、一心为公、敢于牺牲的精神。②批判了族人的怯懦自私、冷酷麻木。

③反映了先驱者不被理解、孤独无援的现象，启示人们要尊重英雄，爱护英雄。

1. ①文章高潮部分朱阿开枪射击，全部子弹一颗没有打到德国兵，而是都打在了母鸡身上。

②文章结尾是野猫和德国兵在厮打中一起掉下了石崖，野猫不是牲畜，反而是牲畜的敌人。

③寄托了作者让敌人自己灭亡，邪恶和邪恶同归于尽，善良的人连手都不要弄脏的战争理想。

3．**理解**：小说人物心理的真实与表现形式的虚幻色彩：主人公身体恢复后，看到的繁华瞬息而逝，形式上采用的是荒谬、虚幻的手法，但却表现了人物精神心灵上的净化；

**寓意**：主人公姆塞利东专心追求身体健康的同时,超越世俗欲念,忘却人世繁华，成为精神健康的圣者。

4.示例一：本文不详细交代故事的历史背景和情节的来龙去脉,主人公也没有具体姓名,仅以“少年”代称。时空和人物的虚化，“历经磨难”的高度浓缩，都是为了突出最能引发普遍共鸣和反思的象征性事物：走出山洞隐喻走出闭塞原始的生活环境、改变人生命运；外来中年人驾驶着越野车从红土地上疾驰而过，代表城市生活对少年内心深深的叩击和触动；枣红马就像是从红土地里跳脱出来的逃离者,强烈地暗示着少年期望奔向外面世界的那颗蠢蠢欲动的心。本文揭示了人面对美好新生活时憧憬、追求,一旦拥有又难免怀念过往的生存状态,但全文几乎没有直接揭示主旨的语句,而是将其隐藏在富有象征意味的事物和情节中,因此可将本文视作寓言体小说。

示例二：本文处处以充满象征性的符号来隐喻人对更广阔的世界、更美好的人生的追求。如草地、树林和野马所构成的世界，象征着虽然封闭却也充满自由快乐的原始生活；奔驰的枣红马生长于山林，是少年内心的抽象化身，带着少年告别过去奔向未来。但小说并没有完全拉开和生活的距离，而是真切地讲述了一个澳大利亚中部红土地上土著少年下定决心走出山林、开启新生活的成长故事，时空背景、人物身份等依然有具体所指，具有象征意味的符号只是增添了文章的艺术质感，因而不能将本文视为寓言体小说。